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作为宏发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就宏发股份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3 年 12 月 10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550 号），核准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发股份”或“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9,963 万股新股。2014 年 1 月 6 日，宏发股份发布《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宏发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 5,533.33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82,999.95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81,024.7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3 年 12 月 26 日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3]000392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81,448.34 万元，其中 2016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 20,437.68 万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0.22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5 年 3 月修订）（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

制度》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根据公司、公司子公司与西南证券及相关商业银行签订的四方监管协议，1 次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 20%的，公司或公司子公司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代表人，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鉴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与相关方签署了多份存储监管协议，按照上述规定依比例计算，公司或公司子公司 1 次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该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专户金额的 20%的，公司或公司子公司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代表人，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保荐代表人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商业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余额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兴业银行厦门集美支行	129980100100105521	96,030,000.00	460.83	银行存款
兴业银行厦门集美支行	129980100100105499	58,000,000.00	103.70	银行存款
兴业银行厦门集美支行	129980100100105011	350,000,000.00	987.14	银行存款
兴业银行厦门集美支行	129980100100105375	83,250,000.00	0.00	银行存款
兴业厦门同安支行	129030100100324214	92,970,000.00	342.44	银行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厦门高科技支行	35101591001052524964	120,000,000.00	300.26	银行存款
兴业银行厦门集美支行	129980100100113529		0.00	银行存款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合计		800,250,000.00	2,194.37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16 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1,024.7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437.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460.3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压直流继电器与电表组件产业化项目	-	35,000.00	30,825.00	30,825.00	12,510.09	31,109.08	284.08	100.92	2015 年 12 月	10,852.00	是	否
低压电器技改扩能及产业化项目	-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1,689.63	12,033.85	33.85	100.28	2016 年 1 月	2,424.00	否	否
高性能继电器技改扩能及产业化项目	-	14,125.00	18,300.00	18,300.00	4,179.76	18,343.55	43.55	100.24	2016 年 1 月	8,634.82	是	否
继电器研发能力及精密零部件配套能力升级改造项目	-	18,900.00	18,900.00	18,900.00	2,046.15	19,961.85	1,061.85	105.68	2016 年 1 月		不适用	否
合计	-	80,025.00	80,025.00	80,025.00	20,425.63	81,448.34	1,423.34	-	-	21,910.8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高压直流继电器与电表组件产业化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系海沧工业园厂房未按期完工。可研报告提出将于海沧工业园新建募集项目专用厂房，占地 80 亩，原计划 2013 年 12 月完成土建施工，2014 年 9 月完成厂房装修和动力安装，2015 年 4 月完成设备管道安装。目前预计厂房将推迟至 2017 年 3 月完工，厂房未按期完工，由于场地的限制，限制了设备的投入、产能扩大及收入增加。低压电器技改扩能及产业化项目二期厂房由于工艺布局变更等原因延期，导致产能不及预期，收益未达到预期数据。公司的生产零件配套能力升级项目实施完成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和精密零部件配套生产能力。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 3 月 29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16 年 4 月 22 日，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计划投入“高压直流继电器与电表组件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 4,175 万元投入“高性能继电器技改扩能及产业化项目”进行扩建。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结余 2,194.37 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6 年 3 月 29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16 年 4 月 22 日，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计划投入“高压直流继电器与电表组件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 4,175 万元投入“高性能继电器技改扩能及产业化项目”进行扩建。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高性能继电器技改扩能及产业化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8,343.55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0 元。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中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西南证券认为：宏发股份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田磊 童星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28 日